

大田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田安委办〔2021〕70号

转发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黄海昆副省长在全省安全生产工作 视频调度会议上讲话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安委会各成员单位，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东风农场：

现将《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黄海昆副省长在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视频调度会议上讲话的通知》（闽安委办〔2021〕59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一并抓好落实：

一、做好十九届六中全会期间安全防范工作。十九届六中全会于11月8日召开，为有效应对和妥善处置各类紧急突发事件，彻底抓实每一项工作，消除每一个隐患，管控每一个风险，确保关键时期不发生较大事故，各乡（镇）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执行“监督、隐患、整改、验收、执法、问责”六个清单，督促责任单位一项一项整改落实到位，切实做到“一抓到底、见底清零”。

二、深刻汲取事故教训, 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防范。各乡(镇)各有关单位要认真汲取近期事故教训, 有针对性地加强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整治, 着力查大风险、除大隐患、防大事故, 扎实推进“严执法、强攻坚、促提升”专项行动,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深入分析研判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四季度安全风险特点和事故规律, 查准存在的短板、弱项, 抓住主要矛盾、突出问题, 深严细实排查治理安全风险隐患, 完善长效机制, 堵住安全漏洞, 坚决守住不发生重特大事故的底线。

三、强化值班值守和应急准备。各乡(镇)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 做到人员在岗在位、信息渠道畅通, 认真做好预案准备、队伍准备、物资准备, 强化装备配备、力量预置, 确保做到关键时刻快速响应、高效处置。一旦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和汛情、火情、灾情要及时报告。

大田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8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闽安委办〔2021〕59号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 印发黄海昆副省长在全省安全生产工作 视频调度会议上讲话的通知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及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安委会，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黄海昆副省长在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视频调度会议上的讲话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29日

黄海昆副省长在全省安全生产工作 视频调度会议上的讲话

(2021年10月27日)

今天我们召开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视频调度会，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和尹力书记、赵龙代省长近期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分析当前全省安全生产情况、重点行业领域面临的形势任务，调度推进下一阶段重点工作，有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全力确保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期间全省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会前，省政府安委会召开了安全生产会商会，省工信厅、公安厅、应急厅等12个部门对当前安全生产形势进行了会商，进一步细化明确了保障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期间安全生产的具体措施。刚才，伍斌同志通报了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梳理的问题精准、客观，请各地各部门认真对照，主动作为，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有效遏制事故发生，全力保安全、护稳定。受赵龙代省长委托，这里我就贯彻省委和省政府近期部署要求，落实好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强调三点意见。

一、提高政治站位，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要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人命关天，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必须作为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各级党委和政府务必把安全生产摆到重要位置，树牢安全发展理念，绝不能只重发展不顾安全，更不能将其视作无关痛痒的事，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这些都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一以贯之的安全发展理念，为我们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南和根本遵循。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

省委和省政府始终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尹力书记、赵龙代省长近期多次作出强调部署、批示要求。尹力书记多次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加强针对性措施，切实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务求安全工作取得实效。赵龙代省长上任以来多次强调部署，要求深刻汲取事故教训，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突出抓好城市燃气、矿山、危化品、交通运输、房屋和建筑施工等领域安全生产，坚决守住安全底线。省政府9月28日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和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暨第四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视频会议作了细化安排，在10月22日召开的省政府常务会议上又作了强调部署，省政府安委会10月22日召开全省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并下发通知，省安办派出6个工作组分赴各地开

展重点工作督导，进一步推动工作落实。

四季度是冲刺全年发展目标任务的关键时期，正值各地抓项目促投资、聚焦重点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的关键时期，可能容易出现超能力生产、超范围经营等情况，叠加疫情影响，全省安全风险明显增大。当前，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即将召开，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各地要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和“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和省政府部署要求，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把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抓紧抓实抓细抓到位，为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成效践行“两个维护”。

二、坚持问题导向，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各地区各部门要从落实新发展理念上找差距、从经济社会发展指标中找差距、从工作落实中找差距，聚焦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着力查大风险、除大隐患、防大事故，扎实推进“严执法、强攻坚、促提升”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深入分析研判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四季度安全风险特点和事故规律，查准存在的短板、弱项，抓住主要矛盾、突出问题，深严细实排查治理安全风险隐患，完善长效机制，堵住安全漏洞，坚决守住不发生重特大事故的底线。这里，我强调几个重点领域：

（一）燃气安全。今年6月13日，湖北省十堰市发生了一起重大燃气爆炸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暴露出违规建设造成事故隐患、隐患排查整改长期不落实、企业应急处置严重错误、物业安全管理混乱等问题。10月21日辽宁沈阳、10月24日大连瓦房店又相继发生燃气爆炸事故，再次给我们敲响了警钟。各地要持续深入开展管道燃气和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专项整治，持续推行瓶装液化石油气销售实名制，强化餐饮场所用气使用环节安全管理，严厉打击瓶装液化石油气非法经营和违规使用，重点解决市政道路、集贸市场、老旧小区、学校幼儿园、商场、重点路段等燃气管道老化、施工影响、违章圈围占压，餐饮等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使用燃气未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及“黑气”打击不到位等问题。要健全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培训和演练，一旦发生燃气泄漏等事故险情，要科学、妥善处置，果断疏散、撤离危险区域群众，坚决避免群死群伤。

（二）道路运输。2019年和2020年全省共发生较大以上道路运输事故15起、死亡65人，分别占全省较大以上事故总量的51.7%和54.1%。去年莆田市“11·27”重大道路交通事故，暴露出一些地方运输企业主体责任严重缺位、治超源头监管不力、道路治超机制不够健全、车辆打非工作不力、道路隐患排查整改工作不扎实等问题。各地要深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深入开展路面交通违法专项整治行动、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专项行动、非法营运车辆整治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农村货车农机车违法

载人、超员超载超速、酒驾醉驾等违法违规行为，重点解决“大吨小标”、非法改装和货车、渣土车等违法违规生产、销售、运输行为，强化三轮摩托车“带牌销售”监管，切实减少非标车生产、销售和违法上路行驶。加强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管，严厉打击超量、超许可充装或装载危险货物、不按批准的线路时间行驶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房屋安全和工程施工。去年3月7日，泉州欣佳酒店所在建筑物坍塌重大事故，暴露了一些地方企业违法违规故意逃避监管、违法违规建设生产；部门审批层层失守，存在监管走过场、执法不到位问题；建筑施工监管机制不完善，无法从根源上、从制度上解决违章建筑产生等问题。各地要强化工程施工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打非治违”，深入开展房屋结构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在建农村房屋安全整治，强化农村建房安全管理，强化地铁、公路隧道、铁路隧道施工安全防范，重点解决非法违法建设、盲目赶工期、抢进度和恶劣天气强行组织施工等违法施工行为。

（四）危险化学品。10月22日，内蒙古阿拉善盟一家化工公司蒸发釜发生闪爆，造成4人死亡、3人受伤，这起事故暴露出企业安全意识淡薄、岗位培训不到位、生产装置自动化控制水平低、隐患排查不彻底、安全风险管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各地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和我省的实施方案，从生产、贮存、运输、使用、经营、废弃处置管理各个环节全面加强安全监管；要严格落

实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扎实开展危化品重大危险源企业2021年第二次专项检查督导；要深化非法违法“小化工”集中整治、硝酸铵等爆炸性危化品和油气储存、长输管道专项检查，重点解决“非法违法”小化工作业，进入受限空间、动火和检维修等特殊作业不按规程执行，化工园区没有按照“两个导则”要求开展隐患排查整治等问题。

（五）消防安全。今年长乐“2·25”较大火灾事故，经调查，事故直接原因为车间工人违章操作，导致管内高温导热油喷射泄漏遇火花引发爆炸。但深入分析事故原因，存在企业未依法落实主体责任，安全管理混乱；属地政府未认真履行属地监管职责，工业企业、房屋结构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不深入不落实；监管部门未认真履责，多次检查均未发现企业事发管道施工、安装未报备、监检即投入使用的违规行为等问题。

各地要认真落实国务院安委办、应急管理部《关于深刻汲取台湾高雄“城中城”大楼火灾教训切实加强当前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排查整治商住混合体建筑、超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地下公共建筑、宾馆饭店，以及文物建筑、“多合一”场所、仓储堆场等重点场所的消防安全隐患，统筹好疫情防控和消防安全出口管理，统筹好超高层建筑规划建设管理和消防安全工作，坚决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要加强群众居家消防安全宣传，及时消除可燃物堆积、电气线路乱搭、消防通道堵塞等隐患，严防电瓶进屋充电、电动车上楼入户，严防“小火亡人”。

（六）水上安全和渔业船舶。舟山海域8月12日商渔船碰撞事故造成9人失踪，主要原因是渔船未经许可出海作业，渔船存在不遵守避碰规则危险驾驶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各地要认真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加强水上运输和渔业船舶安全风险防控工作的意见》和我省的实施意见，扎实开展水上客运专项督查检查，突出商渔船碰撞事故防范，严厉打击港航企业和船舶超范围经营、无证营运、危险货物瞒报谎报和违规申报、内河船非法参与海上运输、船舶擅自关闭导助航设备、故意逃避安全监管，以及非法制造、非法改装船舶等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强化重点船舶和重点水域的安全监管、整治防控及宣教警示，提升商渔船驾驶人职业操守和安全航行意识，严厉打击非法采运海砂行为，切实减少海上船舶碰撞、自沉等事故发生。

（七）煤矿和非煤矿山。山东栖霞笏山金矿今年1月10日发生重大爆炸事故，造成10人死亡，事故主要原因是民用爆炸物品管理、建设项目外包管理混乱，涉事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缺失，相关部门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地方党委政府落实属地管理责任不到位。各地要全面贯彻10月15日全国矿山安全防范视频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国务院安委办关于加强矿山安全“六严禁、三严格”九项措施，以严防采空区坍塌、冒顶片帮、火灾、透水、中毒窒息、坠罐跑车、高陡边坡垮塌、尾矿库溃坝等事故为重点，重点解决动火作业、爆破管理和“敲帮问顶”制度不落实，基建矿山和外包工程安全管理缺失、采掘施工队伍资质挂靠、尾矿库排洪

系统质量缺陷、煤矿“五假五超三瞒三不”等突出问题。

（八）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今年8月14日，我省漳州漳浦发生17人海边游玩11人落水死亡事件，教训极其深刻。各地要全面落实省委和省政府部署要求，严格落实属地安全管理责任、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发挥基层村（社区）网格化治理作用，进一步抓好景区、非景区景点安全整治和安全管理，对存在风险隐患的立即整改，没有整改的要安排专人盯守，严防擅自运营；对非景区景点，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巡逻巡查、宣传教育和警示牌的设立，严防事故发生。同时，要严格履行大型节庆活动的报批管理，严格落实漂流、悬空栈道、热气球、蹦极、索道、滑翔等高风险旅游项目安全措施，促进旅游行业安全健康发展。

以上列举的这些事故案例，大家务必认真对照反思，要将别人的教训当作自己的教材，举一反三加强安全防范工作。当前正值电力企业秋季检修、“迎峰度冬”关键时期，要针对性布置加强电力安全工作；强化工贸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督促落实中毒窒息、高处坠落、液氨泄漏、粉尘防爆等安全措施；抓好铁路沿线环境安全综合整治，强化城市安全、特种设备、民航、军工、油气管道、烟花爆竹、民爆等其他各行业各领域安全治理攻坚，严防群死群伤事故发生。

三、强化责任落实，落实落细安全防范工作

（一）进一步健全完善责任制。要认真执行新《安全生产法》、

《福建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党政“一把手”要带头落实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要认真履职尽责，落实好统筹协调责任；其他领导要按照职责分工落实好“一岗双责”，承担支持保障责任和领导责任，对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容易引发群死群伤的重大危险源、主要风险点要心中有数、手中有招，坚决防止安全生产工作出现空档、虚档、弱档。各地区要根据换届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健全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业务相近的原则确定本地区新兴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把安全生产履责情况纳入述职考核、巡视巡察内容和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推动安全生产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同部署、同实施、同检查、同落实。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综合监管职责，通过考核巡查、警示通报、约谈提醒、挂牌督办等举措，督促指导下级政府和本级各部门履职尽责。各有关部门要坚决扛起“三个必须”监管责任，综合运用法律手段、行政措施、市场机制，层层传导责任和压力，推动企业严格履行法定职责，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二）严格监管执法严肃事故查处。安全执法检查是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的重要防线。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学好用好新《安全生产法》，加大事故前执法追责力度，严格开展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执法工作，严厉查处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坚决整治安全执法检查不力、“宽松软”等突出问题。对高风险领域和企业要全覆盖监管，对重大风险和严重违法行为，该处罚的处罚，

该关的关，该停的停，涉嫌犯罪的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坚决整治“屡禁不止、屡罚不改”问题。对涉及多部门监管的行业领域，负有法定执法权限的部门要主动作为，牵头组织其他负有监管职责的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各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形成联合执法合力。要依法依规严肃查处每一起生产安全事故，坚持做到“四不放过”：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受到严肃处理不放过、责任人和群众未受教育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要加大事故查处挂牌督办和跟踪督导力度，从严问责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使事故查处达到“处理一例，教育一片”的效果。

（三）及时整治各类风险隐患。严格落实“一抓到底、见底清零”工作机制，对排查发现的各类安全风险隐患要“零容忍”，建立清单台账，定准对策措施，倒排时间表，逐一整改销号，做到闭环管理。一般隐患要立行立改、及时整改，重大隐患要挂牌督办、限期整改，难硬重大隐患要领导挂钩、跟踪整改，确保见底清零。对重大隐患消极整治的，要依法依规对有关责任人严肃问责追责，坚决防止纸上整改、数字整改、“以罚代改”，严禁放任违法企业一边“整改”、一边“带病”生产。

（四）抓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以不死人、少伤人、少损失为目标，进一步拧紧“防”和“救”的责任链条，压紧压实各环节防控责任。加强监测预警预报，强化值班值守和应急准备，认真抓好可能出现的极端强降雨、冷冻

寒潮、大风大浪、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防范应对工作。严管严控野外火源，从严查处违规用火行为，特别要结合冬至时节部分地区群众集中进山祭扫等情况，针对性加强防火宣传，严格火种火源管控，完善处置预案，强化值守备勤，把森林火灾预防和火情早期处理等工作抓实抓细，确保“打早、打小、打了”，严禁盲目指挥、盲目施救，坚决守住安全扑救的“铁底线”。紧急情况下，要及时组织群众疏散转移，除特殊行业外果断实施停工停产停学停业，该关就关、该停就停、该封就封，“宁可十防九空、不可失防万一”，切实避免人员伤亡。

同志们，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召开在即，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具体部署要求，本着对党和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全力以赴、狠抓落实，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为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抄送：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及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安委会办公室。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29日印发

